

深圳市龙岗区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深龙防办〔2016〕59号

深圳市龙岗区三防办关于贯彻落实市区领导 指示精神切实做好台风“妮妲” 各项防御工作的通知

各三防成员单位：

据市气象台预报，今年第4号台风“妮妲”（热带风暴级）30日17时生成，31日早晨08时加强为强热带风暴级，08时在距离我市1096公里的菲律宾以东近海，中心风力10级。预计1日前后进入南海并迅速加强，2日将以台风或强台风级登陆广东沿海，并可能在珠江口附近登陆，给我市带来狂风暴雨。重点防御台风可能带来的大风、大暴雨等影响，同时注意防御台风影响前的高温、雷电、局部强降雨和短时大风等灾害。市气象台已于30日19时发布台风白色预警信号，市三防指挥部于31日9时30分启动防风IV级应急响应，我区同步启动防风IV级应急响应。针对近期天气情况，30日，许勤市长就《气象信息快报》“今

年第4号台风生成将对我市造成狂风暴雨影响”信息作出指示；现学同志指示：请杨军、区三防办、安监局、应急办把马书记和其他市领导的指示落实到位；杨军同志作出指示：“近期我市天气复杂多变，请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街道认真贯彻市领导、现学书记批示，密切关注天气变化，应对高温酷暑、雷电、暴雨、台风等极端情况，及早启动预案，杜绝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据市气象台分析，本次台风登陆珠三角可能性较大，对我市将造成极大影响，根据近期国家、省、市领导防汛抗灾及安全生产的系列指示精神，吸取光明新区“12.20”滑坡事件及去年台风“彩虹”对湛江影响的教训，按防大汛、抗大灾的要求，结合我区防汛实际，现将有关工作部署如下：

一、高度重视，落实责任。请各级领导班子务必高度重视，克服麻痹大意思想，以防大汛，抗大灾的精神，将当前防御台风“妮妲”的工作作为一项首要任务来抓，各级三防部门要加强值守，密切关注天气变化，认真部署，及时启动预案。各成员单位及防汛责任人要严格落实三防责任制，立即到岗到位，按预案各司其责开展防御工作，重点落实危险区域群众转移人数、线路及安全安置措施，提前做好辖区内民兵预备役、武警、现役部队、各级抢险队伍，抢险物资能随时投入抢险充分准备工作。各防风防汛重点安全区域，需提前布控防汛专业人员和专用设备、物资，特别要做好预警“最后一公里”落实工作，确保预警信息及时发布到社区、小区、受影响人群，及时组织并确保人员撤离，务必保证不发生人员安全事故。险情发生时主要领导要深入一线，靠前指挥。对防御工作中，因人员、措施不到位而造成损失或重大

影响的行为，将严格问责处罚。

二、以人为本，确保安全。要以人为本，把高危区域人员安全转移作为防汛工作的重中之重，对危险区域进行拉网式全面排查，切实落实人员转移方案，及时转移安置留守儿童、空巢老人、外来临时务工人员 and 居住在危房、山洪地质灾害易发区、低洼易涝区、简易厂房、临时工棚的群众，确保不留死角、不漏一人，确保人员生命及重大财产安全。

三、重点防范，不留死角。各单位特别是各街道办，要认真排查梳理，制定隐患台账，并落实责任到人，严密监控，特别是在建工地、临时工棚、边坡挡墙、老旧屋村、渣土场、低洼易涝点、河道水库、临河建筑、排水设施、地面坍塌隐患、地质灾害等地段，灾害性天气时要及时预警，提前撤出危险区域人群，务必保障人员安全。各防汛单位应加强水库、山塘管理，严格执行汛限水位，接近汛限水位的水库务必提前大幅降低水位，确保水库安全；需排洪的水库、山塘，务必按预案执行，提前报备，通知下游相关单位，组织周边泄洪区人员撤离，保证人员安全。

请区住建、建筑工务、城管、交通、规土、电力、通讯及各街道办等部门按防强台风标准(中心附近风力 14 至 15 级)，立即做好户外设施安全管理工作，重点排查户外高空及带电设施防风隐患，对高层建筑、户外广告牌、塔吊、龙门架、脚手架、户外钢架结构设施、建筑配套设施、电塔、变电箱、路灯、信号灯及高大树木等设施，存在防风隐患的，能拆除的一定拆除，不能拆除的立即按防御标准进行加固，无法采取拆除或加固等措施的，必须划定危险区域，设置明显警示标识，制定好应急预案、人员

撤离路线和安置区域，灾害性天气期间提前疏散转移危险区域人员，确保安全。

四、加强保障，确保安全。区武装部做好迅速参与抢险救灾工作准备。区住建局、区环水局、区建筑工务局、龙岗交通局等部门要做好在建工地管理安全管理，立即暂停作业，立即加固或拆除有危险的施工设施，随时撤离危险区域人员；涉及河道施工企业，务必遵守相关规定，汛期不得在河道内施工，且立即清理河道施工区域，确保河道行洪安全。区环水局要提前清理河道及排水设施，台风暴雨时提前布控，确保排洪排水畅通。区经促局要提前做好养殖种植区域设施及人员的安全管理，立即加固或拆除有危险的设施，随时撤离危险区域人员。区文体局、区城管局要认真排查户外文体游乐设施、旅游景点及市政公园，立即加固或拆除有危险的设施，随时撤离危险区域人员。区安监局牵头对易燃易爆物品特别是油气库和危化品存放点的安全再检查，严防各类安全事故发生。其他相关成员单位按照预案抓好行业防风防汛工作。各部门要提前部署抢险队伍和防汛物资，做好抢险准备，确保防汛防风安全。区卫计局做好灾区救护队伍，抢救受灾伤病员以及卫生防疫，监控和防止疾病、疫情的传播、蔓延等准备工作。龙岗交通局、龙岗交警大队、区城管局等部门提前做好加强道路及附属设施（如路灯、信号灯、指示牌、沿路广告及绿化）检查和加固，制定应急交通管制线路，台风暴雨期间及时清理沿路倒塌的道路的附属设施，指挥疏导交通，确保交通通畅及行人安全。区经促局要加大储备生活物资，区卫计局要做好医护救助及卫生防疫准备工作，区民政局立即检查避险场所，随时做

好避险场所开放准备，燃气、电力、电信、供水部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做好预案，确保燃气、电力、电信和供水保障。

五、加强宣传，全民防灾。

区电视台、报刊要加强宣传，各防汛、防风宣传工作，提高全社会的避险自救能力。同时各单位要加强信息报送时效性，蓝色台风预警发出后，各部门需于每天 8 时、17 时向区三防办报送防御工作、灾情及抢险工作进展。

- 附件：1、深圳市政府领导同志批示通知（〔2016〕616 号）
2、深圳市龙岗区委区政府总值班室值班记录（第 144、146 号）
3、气象信息快报（〔2016〕第 60 期）



抄送：市三防办，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杨军同志，区管水库、
区河道流域管理中心，各街道三防办。

深圳市龙岗区三防指挥部办公室 2016 年 7 月 31 日印发

内部资料，注意保密。
未经批准，不得直接转发。

以此件为准

深圳市政府领导同志批示通知

[2016] 616 号

各区（新区），市规划国土委、交通运输委、三防办、应急办、住建局、城管局、公安局、安监局：

7月30日，许勤同志就《气象信息快报》“今年第4号台风生成将对我市造成狂风暴雨影响”信息作出指示：“据气象台预报，台风“妮妲”将从8月1日起给我市带来强风雨影响。请市三防办、应急办牵头，国土、住建、城管、交通、公安、安监等部门和各区（新区）各司其职，把人员、责任、措施落实到位：一是要全面加强风险防控和隐患排查整治，提前加固室外广告牌、霓虹灯箱、吊车等设施，做好水库、市政设施、建筑工地、低洼易涝区、插花地、边坡、渣土受纳场、危房旧屋、山边海边等重点部位的查险排险，必要时撤离人员。二是对易燃易爆物品特别是油气库和危化品存放点的安全再检查，严防各类灾害事故发生，确保万无一失。三是及时做好预测预警，提前向市民群众发布信息，引导避险，并加强防台风、暴雨应急常识宣传。四是要切实做好预案、人员、物资、通讯等各项应急准备工作，加强值守，确保有急能应，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和城市安全。请张虎、杨洪、小甘、庆生同志阅处。

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深圳市龙岗区委区政府总值班室

值班记录

第 144 号

各街道，区安委办（安监局）、三防办、住建局、城管局、环水局、龙岗公安分局、龙岗交通运输局、龙岗规土局。

兴瑞同志就市委值班短信“接市气象局报：今日（7月30日，星期六）13时20分，发布全市陆地和海区雷电预警信号；13时40分，发布罗湖区冰雹预警信号。目前，以上预警信号仍然生效，市气象部门建议市民停止户外易燃、易爆危险作业，尽量留在室内或到安全场所暂避。专此报告。”一事作出指示：针对我市极端天气现象，请市三防办、安监局、应急办等部门牵头落实应急预案，做好防御工作，确保不发生重大安全生产和灾害事故。

许勤同志指示：近日持续高温，又遇雷电天气，请市安委办、安监局及各区各部门各单位务必落实中央和省市的要求，再检查再部署，严查风险点和危险源，特别是易燃易爆点和危化品存放地，严防高温雷电导致安全事故发生。请张虎同志阅示。

张虎同志指示：请三防办通知各区各部门及时启动预案，做好防御工作。请市安委办、安监局及各区各部门按照许勤市长批示抓好落实，并将落实情况及时报告。

现学同志指示：请杨军、区三防办、安监局、应急办把马书

深圳市龙岗区委区政府总值班室

值班记录

第 146 号

各街道，区三防办、住建局、环水局、城管局、安监局、龙岗公安分局、龙岗交通运输局、龙岗规土局：

30日，许勤同志就《气象信息快报》“今年第4号台风生成将对我市造成狂风暴雨影响”信息作出指示：据气象台预报，台风“妮妲”将从8月1日起给我市带来强风雨影响。请各司其职，把人员、责任、措施落实到位：一是要全面加强风险防控和隐患排查整治，提前加固室外广告牌、霓虹灯箱、吊车等设施，做好水库、市政设施、建筑工地、低洼易涝区、插花地、边坡、渣土受纳场、危房旧屋、山边海边等重点部位的查险排险，必要时撤离人员。二是对易燃易爆物品特别是油气库和危化品存放点的安全再检查，严防各类灾害事故发生，确保万无一失。三是及时做好预测预警，提前向市民群众发布信息，引导避险，并加强防台风、暴雨应急常识宣传。四是要切实做好预案、人员、物质、通信等各项应急准备工作，加强值守，确保有急能应，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和城市安全。请张虎、杨洪、小甘、庆生同志阅处。

杨军同志指示：请三防办迅速把许勤市长指示传达到各部门各街道社区。明天的三防会议上进一步作细致布置。

区总值班室

2016年7月30日

记和其他市领导的指示落实到位。

杨军同志指示:近期我市天气复杂多变,请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道街认真贯彻市领导、现学书记批示,密切关注天气变化,应对高温酷暑、雷电、暴雨、台风等极端情况,及早启动预案,杜绝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

请贵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市、区领导指示精神,加强应急值守工作,及时关注暴雨、大风、雷电、高温、等气象预警信号,根据具体情况适时启动应对预案,全面加强各项防范措施,特别重点检查危险品仓储、户外堆场、高速公路、电力设施、建筑工地等场所,坚决防范极端天气情况下,各类灾害事故的发生。并按市、区领导的指示要求,将落实情况及时上报。

区总值班室

2016年7月30日

(内部资料,请勿公开) 订正

气象信息快报

[2016]第 60 期

深圳市气象台

签发人: 兰红平

今年第 4 号台风“妮妲”生成 2 日前后我市有狂风暴雨

摘要: 今年第 4 号台风“妮妲”(热带风暴级) 30 日 17 时生成, 预计 1 日前后进入南海并迅速加强, 2 日将以台风或强台风级登陆广东沿海, 并可能在珠江口附近登陆, 给我市带来狂风暴雨。重点防御台风可能带来的大风、大暴雨等影响, 同时注意防御台风影响前的高温、雷电、局部强降雨和短时大风等灾害。鉴于目前各家数值预报对台风路径预报分歧较大, 台风登陆时间、地点和强度都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30 日强对流天气实况】 30 日我市出现了持续高温背景下的局地强对流天气, 表现为强雷暴、短时强降雨、短时大风和冰雹。12 时 30 分起受局地加强的雷雨云团影响, 福田、罗湖、龙岗、龙华、南山、坪山的部分地区先后出现雷雨, 全市平均雨量 12 毫米, 全市最大雨量出现在坪山新区沙湖

站 63.6 毫米,各区域强降雨持续时间普遍在 1 小时以内,强雷雨时伴有 6-8 级阵风,全市最大阵风出现在坪山站 20 米/秒(8 级)。龙岗区气象台先后发布了全市雷电预警,分区暴雨黄色、橙色和分区大风蓝色、冰警预警。

【台风消息】今年第 4 号台风“妮妲”(热带风暴级)30 日 17 时生成,将以 20 公里左右的时速继续向西北方向移动,1 日前后进入南海东北部海面,强度迅速加强,2 日将以台风或强台风级登陆广东沿海,存在在珠江口附近登陆的可能。

【天气预报】预计 31 日我市高温酷热天气持续,午后仍有局地性短时强雷雨伴 7 级左右的短时大风,最大小时雨量可达 30 毫米左右,再次出现局地冰雹的可能性较小;1 日白天起受台风外围环流影响,我市开始出现间歇性阵雨或雷雨,1 日夜间起风雨逐渐加大;主要降雨时段将出现在 1 日夜间至 2 日,有大暴雨,过程累计雨量 100-200 毫米,局部 200 毫米以上;2 日最大平均风力可达 8 级左右、阵风 10 级。

我台于 30 日 19 时发布台风白色预警,台风影响期间最高台风预警信号可能发至黄色或以上。

【提示建议】

1、31 日午后还可能出现局地短时强雷雨伴短时大风,建议继续做好防暑、防火和雷电防御工作。

2、建议做好台风在珠江口附近地区登陆、严重影响我市的防御准备,重点防范大风、大范围强降雨、风暴潮的影响。

3、目前各家数值预报对 4 号台风的预报分歧较大,登陆时间、地点和强度都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对我市的风雨影响程度也将有一定的差异。

4、8 月 2-3 日恰逢天文大潮期,台风引发的风暴增水将导致我市风暴潮风险较高。

联系人:王明洁 审核:张蕾 电话:83136677 2016 年 7 月 29 日 15 时 00 分

报:张虎、庆生、一康、重光同志。

送: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各区委、区政府、各有关职能部门、市人居环境委、市应急办、市三防指挥部、市森林防火指挥部、深圳海上搜救中心。

深圳市气象台公报

深气警[2016]233 号

台风白色预警信号

深圳市气象台于 2016 年 07 月 30 日 19 时 00 分发布全市陆地和海区台风白色预警信号。



附：

台风白色预警为“注意级”信号，其含义为：48 小时内可能受热带气旋影响。

防御措施：

- 1、进入台风注意状态，市民应当关注台风最新动态；
- 2、海上可能有强风，海上作业人员应当主动做好避风准备，遵照执行海事、渔政部门的防风指令或者通知。

深圳市气象台
2016 年 07 月 30 日

深 圳 市

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文件

深防指〔2016〕71号

深圳市三防指挥部关于启动防风Ⅳ级 应急响应的紧急通知

市三防指挥部成员单位、各有关单位：

今年第4号台风“妮妲”已于昨日17时生成，预计1日前后进入南海并迅速加强，2日将以台风或强台风级登陆广东沿海，可能在珠江口附近登陆，给我市带来狂风暴雨。市气象台已于30日19时发布台风白色预警信号，我市定于31日9时30分启动防风Ⅳ级应急响应。

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妮妲”的防御工作，许勤市长、张虎常务副市长分别对防御工作做出了重要批示。为进一步贯彻各级领导指示批示精神，切实做好各项防风工作，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是切实落实防台风工作责任。各区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当前

台风防御工作的严峻形势，全面进入临战状态，加强组织领导，切实落实三防行政首长负责制，以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为首要目标，按照“先防风防潮、后防雨防洪，先海上、后陆地”的原则，提前落实各项防御措施。

二是切实加强会商分析和预测预报预警。各级三防指挥部门要及时组织本级会商，准确研判防御形势，适时启动应急响应。气象、海洋、国土等部门要加密滚动预报，及时对台风移动路径、强度变化、影响范围以及海浪、风暴潮、暴雨、山洪地质灾害等进行加密监测和滚动预报，及时发布预警信息。

三是切实强化海域防风避险安全管理。港务、渔政渔监部门做好港口、船舶的防风安全工作，海事部门要做好海上救援的各项准备。**组织渔船、渔排和海上养殖人员于31日13时前全部上岸避风，并将落实情况于31日14时前报送至深圳市三防办。**旅游部门要加强景区的防风管理，**督促滨海浴场、海上娱乐场所、滨海旅游景区于31日13时前全部关闭。**各区、有关部门要加强海上作业平台、近海大型在建建设工程的安全防范对接工作。

四是突出做好重点领域台风防御工作。为确保危险区域群众生命安全，**各区各有关部门要着力做好留守儿童、独居老人、外来务工人员**和山洪地质灾害危险区、低洼地区等人员的安全转移工作。**水务部门**要加强水务、防洪工程的巡查除险，做好水库防洪调度准备，确保安全。对小型水库要有专人负责，专人巡查。排水运营单位要及时做好易涝点的排涝工作，加强在建水务工程巡查和管理力度。**国土部门**要重点做好山体滑坡等地质灾害的防御工作，划出危险警戒区域，树立警示牌，必要时转移可能受地

质灾害影响的人员和财产，防止因山体滑坡、挡墙坍塌、房屋工棚倒塌造成人员伤亡。**建设部门**要督促检查建筑工地，做好工棚、脚手架、塔吊等施工设施的安全加固，在深基坑和临时围墙等处设立警示牌，采取相应的加固措施，加强工地工人的安全管理，严防事故发生。督促小区管理单位张贴台风防御信息。**城管部门**要迅速组织力量，检查市政设施和广告牌，对挡风的广告牌、霓虹灯要进行加固或提前卸下，切断危险的室内外电源。**公安部门**在台风影响期间，要做好有关人员疏散、撤离、陆地救生及交通疏导工作。**民政部门**要及时开放避险中心。**农业及水产养殖部门**要做好地势低洼菜地、养殖场的防涝工作。特别要做好低洼易涝处棚户人员的安全防护工作，避免人员伤亡事故的发生。**教育部门**在台风影响期间，要做好假期在校学生的安全管理工作，确保学生安全。**驻深解放军、武警官兵**要做好抢险队伍的组织工作，随时准备投入防风及抢险救灾工作。**新闻媒体**要及时报道台风动态，广泛宣传防御措施，提高广大市民的防风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



(联系人：舒丹，电话：83072177，传真：83071957)

抄送：许勤市长、张虎常务副市长、一康副秘书长、立新局长，市委总值班室、市政府总值班室。

深圳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2016年7月31日印发